

仲恺农业工程学院（教务部）文件

教字〔2023〕41号

关于开展2023届校级本科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充分发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、实践与创新能力中的作用，切实提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仲教字〔2018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将开展2023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原则

1. 坚持创新为先，质量为本，诚信为重的原则。
2. 坚持公平公正，优中选优，宁缺毋滥的原则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学校全日制2023届本科毕业生，且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总成绩达到“优秀”。

三、推荐比例

各学院推荐比例不超过毕业生总数的 5%。如学院在省教育厅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过程中出现不合格的现象，将相应减少推荐优秀论文（设计）指标。

四、评选条件

1. 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不涉及学术不端行为；具有一定的工作量。
2. 选题科学合理，紧密联系经济和社会发展实际或工程实践，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与现实意义。
3. 论点鲜明，论据充分，结构严谨，逻辑性强，对问题有较深刻的分析，有独特见解和创意，应用价值高或学术性强。
4. 论文（设计）层次分明，表述清楚，文字表述规范，简练流畅；中文摘要简洁，高度概括；外文摘要准确、规范。
5. 论文（设计）格式规范；标点符号、计量单位使用准确；设计图纸、图表清晰；参考文献数量足够。
6. 论文（设计）查重检测结果总相似比不超过 20%。

五、评选程序

1. 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对成绩优秀的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初评、排序，确定推荐名单。
2. 学院推荐名单需在本单位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向学校推荐。
3. 教务部根据学院推荐，组织专家进行评选。

六、材料要求

1. 纸质版：2023 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）1 份，经学院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学院公章；推荐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印刷本 1 份（附简洁版查重报告，按汇总表顺序整理）。

2. 电子版：推荐汇总表及 Word 版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请各学院于 6 月 12 日前将推荐材料纸质版交到海珠校区行政楼 303 教务部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 sjk@zhku.edu.cn（邮件标题注明“xx 学院 2023 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材料”）。

联系人：叶远兰，张帮林；联系电话：89003078，89003074。

附件：2023 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

教 务 部

2023 年 5 月 17 日